

证券代码：688005 证券简称：容百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7

##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4月1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于2024年4月4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本次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监事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2023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规章制度的相关要求，本着务实的工作态度，从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出发，恪尽职守，认真履行各项职责，通过召开监事会会议、查阅资料、列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方式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忠实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生产经营、依法运作、财务状况、重大事项决策、内部控制、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等情况实施了有效监督，切实维护了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有效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2023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24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监事2023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24年度薪酬标准符合公司2023年的经营情况以及公司各位监事的职位、工作情况及公司《董

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3 票。

该议案涉及全体监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监事审议并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和认可《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报告期内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也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考虑到了公司的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和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审议程序、表决程序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3 年的实际财务状况，公司所作的 2024 年度财务预算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事项符合 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资金的需要，有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下属正常、持续经营的子公司，资产信用情况良好，具有偿还债务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同意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公告》。

####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预计 2024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资金利用效率，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的正常运转。通过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合理的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准则解释第 17 号》的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

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主要是为了防范汇率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开展套期保值业务。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及《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项存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监事会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 18,000.00 万元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单、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账户转为一般账户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账户转为一般账户的事项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银行账户的使用效率，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公司监事会同意并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账户转为一般账户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账户转为一般账户的公告》。

###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做出的审慎决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及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鉴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监事会同意公司为满足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归属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及作废部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和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根据《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因激励对象离职、个人考核不达标、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不达标等原因，公司拟对 225 名激励对象的 1,193,929 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拟对 235 名激励对象的 2,445,744 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进行作废，不得归属。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及作废部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及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特此公告。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12 日